



# 安徽师范大学

## 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 (全日制学术学位)

学科代码 (6位)	060200
学科名称	中国史
学院 (盖章)	历史学院
版本	2022版
修订时间	2022年3月

## 一、学科简介（概况、特色和优势）

中国史硕士点一级学科源于1928年创办的省立安徽大学，历经文史、史地、历史等系科的发展，至今已有90余年办学历史，是安徽省高校办学历史最悠久的系科之一，也是安徽省最早拥有硕士（1982年）、博士（2003年）学位授予权和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07年）的历史学科。著名学者吕思勉、周予同、陈守实、李则纲、束世澂、汪诒荪、唐德刚、光仁洪、陈正飞、胡澌咸、万绳楠、张海鹏、苏诚鉴、陈怀荃、汪宏玉、王廷元、叶孟明等先后在此弘文励教，形成优良的办学传统。

目前设有中国古代史、中国近现代史两个二级学科，形成徽学、中国经济史、区域社会史、区域教育史、区域文化史等多个颇具特色和影响的研究领域。现有博士生导师23人，硕士生导师近40人，导师入选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人选7人次、安徽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10人次。获聘安徽省“皖江学者”特聘教授3人、高校拔尖人才3人、高校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4人、省级教学名师3人，享受国务院津贴4人，省政府津贴9人，3位教师获曾宪梓教师奖，15位教师获国家级、省级教学优秀奖，是一支年龄、学历、职称、学缘结构合理、整体素质优良、团结协作的师资队伍。

近10余年来，本学位点导师获批主持国家社科基金特别委托项目1项、重大招标项目2项、重点项目5项，其它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余项；获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3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项目2项，其它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资助项目、国家法治与法学理论研究项目、教育部高校古籍整理与研究直接资助项目等省部级项目数十项。近年来，出版学术专著50余部，多部著作和学术论文获安徽省社科优秀成果一、二、三等奖。

依托本学位点，目前拥有安徽省高峰学科（中国史）、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徽学研究中心安徽师范大学分中心”、安徽省重点学科（专门史）、安徽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皖南历史文化研究中心）、安徽省首批重点智库（安徽文化发展研究院）。另设校级高端科研平台“安徽师范大学中国区域文化研究院”和“安徽师范大学徽学研究院”，主办《中国区域文化研究》（集刊）。本学科点馆藏古籍文献丰富，以家谱方志、民间文书、官府档案、民国报刊等资料收藏为尤。学校博物馆收藏有不同时代的文物精品数千件（藏品中百余件为国家等级品），馆藏文物依靠本学科点师资力量得以整理和利用。不同层次的科研平台和独特的文献文物资源，为本学科点的学术研究和人才培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二、培养目标

培养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具有优良品格、

社会责任感和坚实的中国史专业知识，能胜任高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等的教学、科研以及管理工作的高素质专业人才，以及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创新型人才。

### 三、基本要求

1. 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2. 具有全面、坚实的中国史系统知识及相关研究方向的专业知识，具备哲学、文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社会学等哲学社会学科的综合知识。
3. 具有较为广博的人文素质、现代意识和科学精神。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
4. 能熟练查阅本专业的文献资料，掌握相关研究方向近期研究动向和发展趋势，具有独立从事科研的能力和严谨、踏实、诚实、刻苦的科研作风。
5. 能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并能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撰写专业论文。
6. 品行端正、遵纪守法、诚实守信，身心健康。

### 四、研究方向

序号	方向名称	简介（主要研究内容、特色与意义）	硕导	核心课程
1	中国古代史	主要研究中国古代历史演进及其阶段性特征，重点关注文明起源、政治经济制度、文化思想和宗教、以及社会史的研究。注重方志、家谱的搜集、整理与研究，搜集民间文书尤其徽州文书，并对其进行科学的整理与研究。	吴晓萍、李琳琦、王世华、徐彬、刘道胜、梁仁志、丁修真、朱德军、郑小春、张振国、林生海、康健、朱小阳	中国政治史（古代）、经济史（古代）、中国文化史（古代）、中国社会史（古代）、徽学
2	中国近现代史	探讨中国近现代思想文化的演变及其与社会生活的关系，解析中国近代社会结构、社会生活和社会控制与运行的历史脉络，揭示晚清与民国时期中国政治制度向近代转型的发展历史。	汪效驷、马陵合、沈世培、陈孔祥、黄华平、王德民、刘灿	中国社会、文化史（近现代）、晚清史研究、民国史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

		程。	华、王彦章、宋曲霞	
--	--	----	-----------	--

## 五、学习年限

1. 基本学制为 3 年，前一年半用于课程学习、教学实践；后一年半用于学位论文的选题设计、查阅资料、撰写定稿及论文答辩。

2. 已完成学位论文，但因盲审等原因不能参加学位论文答辩者，如申请毕业，需提交毕业论文并通过毕业答辩。

3. 研究生在特殊情况下逾期不能修满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或不能按时完成毕业论文答辩的，可申请延长学习年限，但延长年限不超过 2 年。如需延长学习年限延期毕业者，于每年 3 月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填写《安徽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延期毕业申请表》，经导师、学位点和学院分管院长审核同意，报研究生院审批。研究生在延长学习年限期间，不享受普通研究生奖学金和优秀研究生奖学金。在达到在校学习时间的最长期限时（5 年，包括休学时间），不能完成全部培养环节的、不按规定申请延期或延期申请未被批准的研究生，应以毕业、肄业、肄业和退学处理等形式之一终止学籍，并办理离校手续。

## 六、培养方式与方法

研究生的培养采取系统的理论学习、进行科学研究、参加实践活动相结合的方法。既要牢固掌握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又要培养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和高校专业教学的能力。在指导方式上，采取导师负责与导师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

## 七、课程设置及学分

每位研究生所修课程总学分不低于 30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低于 23 学分，具体课程类型及学分要求如下：

### 1. 公共基础课（学位必修，7 学分）

英语阅读与写作、英语口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2. 学科基础课（学位必修，10 学分）

中国史通论、史学理论与史学史、文献、史料与运用、史学论文写作

### 3. 方向核心课（学位必修，不低于 9 学分）

中国政治史、中国经济史、中国文化史、中国社会史

### 4. 方向拓展课（从方向拓展课中总计修满不低于 4 学分）

先秦秦汉史研究、魏晋隋唐史研究、宋元史研究、明清史研究、晚清民国史研究、中华人民共和国史、徽学

#### 5. 交叉学科课（不计学分）

地方文献与文书、安徽区域文化（跨学科课程）

#### 6. 补修课（供同等学力或跨专业硕士生补修，不计学分）

中国通史、世界通史

## 八、培养环节（必修）及学分

**1. 学术活动：**为拓宽研究生的学术视野，提高研究生的科研能力，鼓励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参与高水平的科研项目。硕士研究生要求参加本学科的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和参与专家讲座累计不低于 10 场次。具体按照《安徽师范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暂行办法》执行。

**2. 学术训练和科学研究：**鼓励研究生提交学术论文参与国际国内学术会议，并积极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暂不记学分。学院根据学生提供的相关证明，作为评优评先、推荐硕博连读、攻读博士的优先条件。

**3. 社会实践：包括专业实践和社会实践。**专业实践：大力加强实践环节是提高研究生实践能力的重要环节，实践形式为助研、助教、助管等，按照学校规定进行考核。社会实践：研究生应积极参加社会实践，了解国情，理论联系实际，提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社会实践暂不计学分。学院根据学生提交的实践报告，考核其完成情况是否合格

## 九、中期考核

本学点中期考核工作在第 4 学期期中前完成（每年 5 月底前）。

1. 考核由学位点点长、导师代表组成若干考核小组（每组成员 3-5 人），重点考核研究生课程学习和科研情况；政治、思想、品德方面的考核由院学生工作组会同有关人员进行。

2. 经过中期考核的硕士研究生，按考核成绩分流：学习成绩良好，具有一定研究工作能力（以论文为主要参照），可进入硕士论文写作阶段，继续完成硕士学业。特别优秀者，可以进一步推荐硕博连读。考核不合格，明显表现出缺乏科研能力，或因其他原因不宜继续攻读学位者，要求限期改正，限期未改正者终止其学业，按学籍管理的有关规定，发给相应证书。

### 3. 开题报告

开题报告是学位论文研究的重要环节。硕士学位论文开题完成时间定为第3学期。学位点根据选题情况，成立由3-5名导师组成的审查小组，听取研究生汇报，对论文选题的可行性进行论证，明确方向，以保证学位论文按时完成并达到预期结果。

### 4.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由4-5位专家组成考核小组，全面负责本学位点的论文中期进展和检查考核工作，重点检查论文进展和学术规范。一般应在第5学期以预答辩的形式完成。

5. 论文定稿付印之前，必须参与论文相似性检查，并进行“双盲审”，通过者方可参加毕业和学位论文答辩。

## 十、学位论文（论文选题、文献综述、开题报告、论文形式和标准、论文检查、评阅与答辩）

学术研究是学术型研究生培养的关键环节，研究生必须开展高水平、创新性的学术研究。鼓励研究生在攻读硕士学位期间以安徽师范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在学校认定的五级以上刊物上公开发表有价值的学术论文，或参与论著撰写并公开出版。

学位论文应当具有某种学术前沿性和前瞻性，论文选题应当是中国史研究某一领域具有一定创新意义的问题。须针对选题做一个较为全面的文献综述，概述此前的研究成果，并对该选题涉及的理论方法加以说明，在此基础上清楚说明选题的意义，以及该选题在理论和方法上的创新。学位论文论证须逻辑严密，合理铺陈材料。在研究结论上应该能够提出新的见解。同时，论文在理论、方法和视角上应力求有所创新，提倡运用多学科理论和方法来综合分析材料。论文字数原则上要求在3万—5万字之间，文字平实，文风端正。论文写作必须规范，论文章节划分、注释、参考书目格式应符合学校学位管理部门的要求。严禁剽窃，论文须通过不端检测和盲审。学位论文不计学分。

## 十一、培养流程（具体要求和时间安排）

序号	内容	相关要求	时间安排
1	入学报到（含入学教育）	根据学校、学院相关要求执行	以入学通知为准

2	确定导师	根据双向选择的原则	入学后一周内
3	制订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	根据培养方案和研究生个人特点制定。一经确定，要切实执行，不得随意变动。如需修改，须履行相关手续。	第一学期
4	课程学习	每位研究生所修课程总学分不低于30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低于23学分。	第一至第三学期
5	培养环节1（必修）学术活动	参与学术会议及讲座不少于10场次	在学期间
6	培养环节2（必修）科学研究及科研成果	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提交会议论文；申请科研项目	在学期间
7	培养环节3（必修）社会实践	专业实践、社会调研	在学期间
8	开题报告（含文献阅读与综述）	由3-5名导师组成小组，听取研究生汇报，对论文选题、文献综述的可行性进行论证。	第三学期
9	中期考核	政治思想道德考察；学位课程以及科研能力考察；开题等	第四学期
10	论文评阅和答辩	预答辩；双盲审核。	第五至第六学期
11	毕业及学位授予	毕业论文答辩	第六学期
12	其它		

\_\_\_\_\_（代码+名称）一级学科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属性	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学位/非学位	必修/选修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公共课	公共基础课	英语阅读与写作	32	2	学位	必修			外国语学院
		英语口语	32	2	学位	必修			外国语学院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学位	必修			政治学院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文）	16	1	学位	必修			政治学院

		自然辩证法概论（理）	16	1	学位	必修			政治学院	
专业课	学 基 础	中国史通论	54	3	学位	必修	1	考试	历史学院	
		史学理论与史学史	54	3	学位	必修	1	考试		
		文献、史料与运用	54	3	学位	必修	1	考试		
		论文写作	16	1	学位	必修	1	考试	历史学院	
	方 核 心	中国政治史	54	3	学位	必修	2	考查	历史学院	
		中国经济史	54	3	学位	必修	2	考查		
		中国文化史	54	3	学位	必修	2	考查		
		中国社会史	54	3	学位	必修	2	考查		
	方 拓 展	先秦秦汉史研究	36	2			3	考查	历史学院	
		魏晋隋唐史研究	36	2			3	考查		
		宋元史研究	36	2			3	考查		
		明清史研究	36	2			3	考查		
		晚清民国史研究	36	2			3	考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史研究	36	2			3	考查		
		徽学	36	2			3	考查	历史学院	
交 叉 学 科	地方文献与文书	36	2			3	考查			
	安徽区域文化	36	2			3	考查			
补修课	中国通史			不 计 学 分	非 学 位					
	世界通史									
	备注：补修课为同等学力与跨专业必须完成补修，具体课程设置与考核由学院自行安排									
培养环节（必修）	学术活动									
	学术训练和科学研究									
	社会实践									